

二、另80.6.4及80.6.5環保局已依派員清除內環道旁遭棄置之廢棄物及零星垃圾。

## 一五八四

質詢日期：86年5月28日

質詢議員：周柏雅

質詢對象：交工處

題 目：位於水源快速道路南往北於基隆路及往環河南路方向

又路口，文山區萬和里一再建請貴處加強警示標誌，貴處僅以已設置指示「速限四十公里」及安全方向指引標誌來解釋設施已完善。但卻根本無法有效防止車速過快及卡車進出頻繁之現況，請貴處速再研擬出具體可行的改善方案。

答覆單位：台北市政府（交通局）

答：本案已責成本府交通局交通管制工程處針對快速道路出（入）口匝道標誌、標線及安全設施，全面檢討評估并已研妥改善方案將隨即於該岔路口處增設大型車道屏、減速標線、分道行駛標誌、慢行標誌及延伸禁止變換車道線長度約二百公尺等交通設施。並請本府警察局加強取締超速違規車輛，當可有效防止肇事之發生，提昇行車安全。

## 一五八五

質詢日期：86年5月29日

質詢議員：周柏雅

質詢對象：交通局

題 目：承德路六段為十線道，兩旁鮮少建物，橫向又都是小

路，又有紅綠燈，但限速只有四十公里不符實際需要，請速檢討調整限速。

答覆單位：台北市政府（交通局）

答：查本市承德路六段之道路行車速度，已於八十二年檢討調高為六十公里/小時，以符實際需要。

## 一五八六

質詢日期：86年5月30日

質詢議員：林美倫

質詢對象：陳市長、都發局

題 目：都市景觀真抽象！同是國民黨，大小待遇怎會差那麼多？請市府替「都市景觀」下具體定義。

說明：一、市面上販售一種行氣散，宣稱只要吃了之後，就可比同年齡小孩長的又高又壯，這不禁讓人想起兩年來國民黨中央黨部興建與今日總統府前交通號誌之命運，前者是歷經風霜，兩年來興建過程飽受挫折，又是景觀問題，又是設計圖與建物不符問題等，於人看來市府對之百般刁難；後者宛如天之驕子，從興建規劃，市府相關單位都戰戰兢兢，唯恐觸怒天威，錯了還可以再改。同樣是國民黨、都市景觀問題，待遇差別與都發局前後行徑迥然不同，大小怎會差那麼多？而都發局長卻恥言：「這次總統府號誌事件，最大意義應該是讓大家了解何謂都市景觀。」雖這次事件已落幕，市長也公開道歉，但市府公帑卻損耗一百二十萬元以上，交工處人員辛勞不能白費（據交工處人員表示，安置此兩具懸臂式